**馬總統出席「第11屆華人企業領袖高峰會」：有關兩岸關係談話內容**

 **日期:2013-10-29**

**转载自：http://www.mac.gov.tw/ct.asp?xItem=106631&ctNode=5628&mp=1**

在「拚開放」方面，總統談到，10年前他擔任臺北市長時曾赴新加坡訪問，當時東協正尋求與中國大陸、日本與韓國簽署《自由貿易協定》（FTA），而臺灣卻面臨邊緣化的危機，令他深感憂心；因此，他擔任總統後即尋求改善兩岸關係，並於3年前簽署《兩岸經濟合作架構協議》（ECFA），此一協議也為我國打開與其他國家洽簽FTA的大門，包括與日本簽署《投資保障協議》、與美國恢復《貿易暨投資架構協定》（TIFA）協商及與紐西蘭簽署《臺紐經濟合作協定》（ANZTEC）等，而我國與新加坡洽簽經濟合作協議亦已到最後階段，未來政府會持續運用ECFA做為敲門磚，「敲開更多國家的大門」。

針對貿易自由化議題，總統進一步闡述，我國已落後周邊主要貿易對手的腳步，以FTA涵蓋的出口貨品價值為例，100美元中，新加坡涵蓋64元，韓國33元，日本17元，我國在簽署ECFA後仍只有4元，兩岸若能順利完成簽署《服務貿易協議》及《貨品貿易協議》，則可提升至20元以上， 因此，深盼立法院能儘速完成《兩岸服務貿易協議》的審查，加速我融入國際經濟整合。

針對兩岸領導人會面議題，總統認為，兩岸目前已達到60年來最穩定與和平的階段，雙方領導人是否會面，尚待創造足夠的條件，包括「國家需要、人民支持、對等尊嚴」等，尤其是必須為兩岸未來發展帶來正面效果，如此雙方會面才能為民眾所接受。

【總統府新聞稿】